**疫情防控告知书**

一、参加本次考试的应聘人员，请务必在报名前申领“山东省电子健康通行码”。

二、山东省电子健康通行码可通过“健康山东服务号”微信公众号、爱山东APP、支付宝“电子健康通行卡”等渠道申领。

三、2021年9月10日以来，来自中、高风险地区所在城市（中、高风险地区以当地正式发布的为准）或有本土病例报告城市的应聘人员，要主动向招聘单位申报，并严格按照泰安市疫情防控要求做好疫情相关防控工作。

四、应聘人员到考试地点时，须接受体温测量、核验山东省电子健康通行码、考试准考证和有效身份证件。来自山东省外的应聘人员或近14天内到过山东省外的应聘人员，还需提供考试前3天内新冠病毒核酸检测阴性证明。

五、持健康码非绿码的应聘人员，以及考试当天出现咳嗽、呼吸困难、腹泻、发热等症状，经专业评估和综合研判，能继续参加的，安排在备用地点进行。须接受隔离观察的，按照疫情防控有关规定，纳入本地疫情防控体系。

六、请应聘人员加强防疫知识学习，主动减少外出、不必要的聚集和人员接触。每日自觉进行体温测量、记录及健康状况监测。

七、应聘人员参加考试时，请预留充足的入场时间，建议至少提前1小时到达考点。应聘人员须听从考点工作人员指挥，保持“一米线”距离，排队有序入场。

八、应聘人员应自备一次性医用口罩或医用外科口罩，除接受身份核验时按要求摘下口罩外，进出考试地点以及考试期间建议全程佩戴口罩（具体要求视疫情防控的总体要求确定）。

九、参加考试时，请应聘人员备齐个人防护用品，严格做好个人防护，保持手部卫生。合理安排交通和食宿，注意饮食卫生。